

菜花漫过时光田

□朱文建

时令走到春季，各种鲜花竞相开放，路边上，公园里，小区里，樱花、桃花、海棠花……纷纷展露出自己美丽的一面，有一种熬过了冬天，终于可以伸直了身子扬眉吐气的感觉。

在众多开在春天的鲜花当中，油菜花显得相对稀缺，不管是路边还是公园，或是小区里，都很少见到油菜花的面容。这倒不是说油菜花有多高贵有多值钱，恰恰是因为它太过普通，普通得最不起眼，最无炫耀之本，从古至今，也无人专种油菜花。农民种油菜是为收油菜籽榨油，为了生活的调节和提升，油菜花也就顺带着崭露头角，来争春天的一席之地，顺带着抢一下眼。不过，它也有靓丽的一面，唐代刘禹锡《再游玄都观》说：“百亩庭中半是苔，桃花净尽菜花开。种桃道士归何处，前度刘郎今又来。”桃花尽了菜花开，这菜花也是不一般，看来刘禹锡还是颇为欣赏油菜花的。

正因为油菜花少，城市里难觅踪影，看油菜花就要跑路，越过城市，来到田间，广袤的田野才是油菜花的故乡。在这里，油菜花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收揽着一片春色，向世人释放出独特的春光。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成都北门青龙场周边是大片大片的田野，每到春天，各种花就开满了田野，开满竹林大院。油菜花成片成片，层层叠叠，金黄满田，气势不凡，特别打眼，真正是油菜花的海洋。站在远处，风轻轻掠过身边，掠过竹林，掠过田野，眼前的油菜花随之起伏舞动，遍地金黄，蔚为壮观。在春天阳光的耐心酿造下，淡淡的油菜花香迈开了细碎的脚步，游走在田野间，漫过田野，前倾着身子蹑手蹑脚爬进竹林间的农家院落，爬进土房草屋，掺合着阵阵蜜香味，直到听见一句话“油菜花香都飘屋里来了”，才心满意足一笑，这笑也是香味。

那时扯青草，油菜田里的青草生机勃勃，别样春光。我拿起背篓奔向油菜田，一头钻进田里，蹲下身子往前移动，左右开弓，只听扯断草的脆响，一会儿就是一大背青草。油菜密实，太阳几乎晒不进，青草滴着水珠，身上打湿了，满头满身的油菜花。油菜花盛开，也是蜜蜂正忙时，田边摆放着蜂桶，蜂群直向油菜花蜂拥而去。走过油菜田，蜜蜂成群在眼前嗡嗡飞舞，空气中弥漫着蜜一样的花香。蜜蜂采花酿蜜，朵朵细小的油菜

花瓣就是它们的舞台，它们伸着腿在细小的黄花上指指点点，跳出优美独特的舞步。舞蹈完毕，屁股一翘，又飞到另一朵油菜花上继续着它们的舞姿。不过蜜蜂也常常攻击人，每天总有几个人脸泡皮肿，嘴巴变成了猪拱嘴。据说油菜花开疯狗出，老人说，狗被蜜蜂蜇了就会变成疯狗，所以要把自家的狗管好，不要去惹蜂子。蜜蜂离不开油菜花，油菜花也需要蜜蜂来采，相辅相成。

春天也是细雨造访时节，在细雨的勾勒描绘中，川西一片灰蒙，如烟如黛，大自然如一幅淡淡的水墨。细雨如丝如雾，轻轻挥洒，油菜花浸润在一片饱满的春当中。春雨都是夜里悄然而至、天明又无声而去，留下满野的油菜花还在等待观望。云收日出，油菜花重又变得鲜明起来，摇晃着手臂甩开腿，收割着人们赞叹惊喜的目光。清人王治文《安守道中即事》说：“夜来春雨润垂杨，春水新生不满塘。日暮平原风过处，菜花香杂豆花香。”

有趣的是，清朝乾隆皇帝也写过一首《菜花》诗：“黄萼裳裳绿叶稠，千村欣卜榨新油。爱他生计资民用，不是闲花野草流。”这才是油菜花的本分，朴实自然，褪尽铅华。

没有母亲的春天

□李立

去年夏天，母亲走了，离开了我们。今年清明节，是第一次没有母亲的春天。

母亲在的时候，即便她的儿女们各自在外都有了自己的小家庭，清明前，还是会从四面八方回到老家，回到母亲身边。在她的带领下，给去世的长辈扫墓。父亲离世后的那个清明，我们跪在坟前烧纸、点香，母亲向着坟头喃喃自语：“我们今天给你送钱来了，这些钱你也够用了。我们每年都会给你送钱，保证你的钱够花。你不用给我们经常托梦，在那边好好地过你自己的日子，你过好了，我们也安心。”

前年春节，有一天在我姐家吃午饭，饭间有我妈。我吃完一碗饭，感觉已经饱了。

我姐劝我：“再吃点儿。”

我说：“吃饱了。”

我妈接过话说：“小伙子才吃一碗饭？”

我当时已经五十岁了，哪有五十岁的人还是小伙子。但我没有反驳，我妈说我是小伙子，我就是小伙子。

我是小伙子，我妈就没有老。再过一个月，我妈就整整八十岁了。

我又去舀了一勺饭。

我以为，我们完全可以再陪母亲度过十年八年，我们似乎还可以一起走过许多春天，可是，母亲说病就病了，说走就走了，她的生命永远定格在了去年夏天，她的儿女再不能陪她看这村里金灿灿的油菜花了。

今年春节期间，天气晴好，春光灿烂，我们兄妹和母亲在时一样，沿着村里的水泥路散步。路过母亲坟边，她曾经带了几年的孙女，也是我的侄女，还担心地问我：“婆婆在天上过得好不好？”

侄女七岁，刚读小学。我一时语塞，不知如何作答。我说婆婆过得好，那又好在哪儿？如果说不好，又有什么根据？

我迟疑了一会儿，说：“婆婆过得好。”

侄女还帮我找了理由：“过年前我们给婆婆送了很多钱，她可以买新衣服，买好多好吃的。”

没有母亲的春天是遗憾的，也是不完美的，但生活还要继续，未来，一个又一个春天还将来临。这就是命运，这就是人生。

正如电视剧《我亲爱的朋友们》中的一句话：“我们做子女的唯一错，不是不够爱父母，而是有种以为你们会在我们身边陪伴很久的错觉。”我们总以为“还有时间”，可其实没有我们想的那么多时间。

更多的时候，我们忘了时间的残酷，忘了人生的短暂，忘了生命本身有不堪一击的脆弱。

火井古镇

□周建华

知道火井古镇，是因为朋友老杨，火井是他老家。去火井古镇，也是因为老杨，在德阳生活近二十年的他，回火井买了新房，装修完成的那个夏天，邀我们去做客。

火井古镇的街道是石头的，从阶沿到街面，石板错错落落而又不凌乱。街边有一条水沟，在我的印象中，古镇街上大多有水沟，但似乎都没有这条水沟小巧精致，它一尺来宽，石头砌得四棱四线，一丝不苟。沟里的水流得很轻快，像一首歌，水纹亮亮的，泛起一袭清凉。老杨说，水是从南宝山上小溪里流下来的山泉水。

很早便听老杨说过，火井在南宝山，山上林色繁茂，深篁幽翠，有很多山野之趣。据老杨说，掩映其间的老屋，时常有野兔、野鸡光顾；玉米扬花过后，还会有野猪溜下来，拱玉米，偷吃嫩玉米棒子，他小时候，不止一回撵野猪，不敢赤手空拳，就拿锄头、砍刀撵。这情景，让我脑海里顿时浮现出鲁迅笔下少年闰土刺猹的画面，甚而设定老杨撵野猪也是在金黄的圆月下。我问老杨，南宝山有没有獐？或许也和鲁迅一样，他并不知道獐为何物，便说山里有鱼。他说夏天时，南宝山清澈秀丽，溪水潺潺，会有很多“梆梆鱼”。之所以叫“梆梆鱼”，是因为这鱼会发出敲木鱼似的“梆梆”声。夜里，拿手电筒对着“梆梆”声一照，那鱼便停止叫声，一动不动等着人抓。抓“梆梆鱼”让我想起少年闰土也是会抓鱼的，于是，自然将火井古镇与鲁迅的故乡相提并论。

或许，火井古镇与南宝山相倚已久，

溪水穿街过，却并不像鲁迅故乡那般一样是江南水乡。火井古镇的房子是木板盖的，在街两边一顺儿排得整整齐齐，木板发黑发旧，偶有些刻痕，露出几个或清晰或模糊的字样，生出些莫名的沧桑。房子有一层的，也有两层的，老杨告诉我，这里住的都是土生土长的火井人。那天，走进古镇已是下午五点多，临街的房门大多半开，太阳将光芒压低，使劲往门里挤，在幽深的阴影里拖出一片长长的光亮。屋里有人后背向门坐在光亮里，任由阳光照射，只弓着身子一动不动，仿佛入定。有屋里的人在阴影里乘凉，阳光移过来，把凉椅和凉椅里的身体照亮一大半，也不移动一下，只悠悠地摇着蒲扇。还有一间屋里，一位老爷爷和一位老婆婆守着一辆婴儿车，老爷爷在左边，老婆婆在右边，老婆婆推一下车，老爷爷拉一下车，婴儿车轻轻地滑到光亮里，太阳一晃，车里的孩子便咯咯地笑，老爷爷和老婆婆也跟着笑，然后，老爷爷推一下，老婆婆拉一下，婴儿车又回到阴影里……

街上稀稀疏疏有些店铺，都是火井人自己开的。有一家卖酒的，土酒坛用红布封了口，挂上手写的“正宗高粱酒”，价格很接地气，四元、六元一斤不等，最贵也不过十五元，没人买酒的时候，主人就在柜台后面打盹。也有电器商店，摆满电视机、洗衣机、冰箱、微波炉……不像城里大商场，没有闪闪烁烁的光影，也没有叽叽喳喳的导购，店里很安静。时装店也有，挂一排花花绿绿的裙子，青瓦屋檐下写上某某时装店，便有了时尚感，有洋气的，把英文写在木板上，“playboy(花花公子)”“angel(天使)”，

不知道那些买衣人是否都知道意思，或许也并不需要知道。最惹眼的是理发店，理发椅是老旧的实木椅，漆色已掉得差不多了，看起来特别扎实，然后是剃刀、剪子、推子，几条白围裙，简单得让人有穿越的感觉。

古镇最热闹的地方，有一家饭店，土红色的餐桌，土红色的椅子，土红色的柜台，没有招牌。一到门口，便见柜台里边站着一位中年女子，绿色格子裙，外套红色围裙，眼睛亮亮地往街上张望，不时大声招呼路人，声音清脆里有些柔软，似乎与家人聊天一般。我又想起鲁迅笔下的“豆腐西施”，但似乎又不像，至少没有圆规式的姿势，更没有鄙夷的神色。

中年女子看见我们，便冲老杨问，毛血旺怎么样？去老杨家，午饭是他在新家里亲手做的。老杨说，老父亲八十岁了，舍不得山上的地，又是种菜，又是养鸡，听说我们要来，把这些东西背了十几里山路弄下来，说这才是正宗的山里味儿。中午，满桌子山猪肉、竹林鸡、莴笋白菜、茼蒿豇豆，让人回味无穷。其间，有一道毛血旺，麻辣嫩滑，入口即化，口感又不一样，老杨说是火井特色，是刚才那家饭店的招牌菜，专门从饭店买回来的。我说，如此好店，怎么没个招牌？老杨说，饭店是火井老字号，美女就是招牌，在古镇，一说美女饭店都知道。

太阳落山后，街上的人多起来，或在门口编竹篮，或在水沟洗衣服，或收街上晒好的玉米，也有只背个背篋从街上过，让人无以判断何去何从。此情此景，我仿佛有些明白老杨回火井买房的意思了。